



四川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SICHUAN JUDICIAL AND POLICE OFFICERS PROFESSIONAL COLLEGE

2016届毕业生

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

前 言

四川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是一所公办政法类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现已成为全国政法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试点院校、司法部藏汉语双语培训基地、省级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和“德阳国家高等职业教育综合改革试验区”重点项目之一德阳职教服务区域社会管理创新示范工程建设单位。

学院学科专业体系完整，特色鲜明。现设法学系、刑事司法系、侦查系、司法信息管理系、警训部、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部等教学机构，开设法律事务、司法警务、城市管理与监察、社区管理与服务、刑事执行、社区矫正、心理咨询、戒毒康复、监狱管理、刑事侦查技术、安全防范技术、司法信息技术、信息安全技术等 13 个专业。拥有全国政法院校改革试点专业 4 个，中央财政重点支持专业 2 个，省、部级及院级精品课程 30 余门，校企合作开发课程 16 门，常年在籍学生 4000 余人。

学院高度重视毕业生就业工作，建立了完善的就业工作体系，多维度打造高质量就业通道。一方面，作为警察类院校，毕业生在监狱戒毒机关等政法单位的招警录用中具有明显专业优势，充分保证了政法系统公务员就业主渠道作用的发挥。另一方面，学院积极开拓就业基地建设，与省内多家政法机关、企事业单位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就业合作关系，为毕业生的充分就业奠定了良好基础，毕业生就业率连年保持在 93% 以上。同时，为更好地实现高职专科教育与本科教育的衔接和过渡，学院多措并举，积极搭建人才培养“立交桥”，每年都有众多学子通过对口专业自学考试获得中央司法警官学院等院校的本科文凭，毕业生还可以在毕业当年通过参加普通“专升本”考试进入四川警察学院等省内本科院校深造或通过全国政法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试点班考试进入相关培养院校接受公务员继续教育。

根据教育部发文(教学厅函〔2013〕25 号、教学司函〔2014〕29 号、教学司函〔2015〕44 号)的文件要求，学院成立了工作顾问组进行 2016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本报告数据统计字段根据教育部《关于调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方案数据结构及标准的通知》(教学司函〔2014〕1 号)进行统计，数据来源于学院《2016 届毕业生就业协议书》(劳动合同)、第三方调查机构—莱弗朗研究院面向毕业生及用人单位进行的问卷调研，数据统计截止时间为 2016 年 11 月 18 日。

目 录

第一章	毕业生基本状况	1
一、	毕业生规模与结构	1
二、	毕业生生源地分布	3
三、	毕业生初次就业率	5
四、	毕业生毕业去向分布	7
五、	毕业生就业地域分布	7
六、	毕业生就业行业分布	9
七、	毕业生就业职业分布	10
八、	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分布	11
第二章	学院就业创业主要举措与评价	12
一、	学院就业创业工作主要举措	12
二、	毕业生对学院就业服务与指导工作满意度评价	14
三、	毕业生对学院创新创业服务与指导工作满意度评价	14
四、	毕业生对自身工作满意度评价	15
五、	毕业生平均薪酬收入	15
六、	毕业生的工作与专业对口度	17
第三章	学院总体评价	18
一、	毕业生对学院总体满意度评价	18
二、	毕业生对学院教学满意度评价	18
三、	毕业生对学院的推荐意愿	19
四、	用人单位对学院就业服务工作评价	19
五、	用人单位对学院毕业生工作总体评价	20
六、	用人单位对学院毕业生职业素质评价	20
七、	用人单位对学院毕业生职业能力评价	21
第四章	就业对学院教育教学的反馈	22
一、	以就业数据为参考，优化专业结构和布局	22
二、	以就业需求为导向，加强专业内涵建设	22
三、	以就业跟踪为依托，建立动态反馈机制	22



第一章 毕业生基本状况

一、毕业生规模与结构

（一）总体规模

学院2016届毕业生总体为1300人，其中男性毕业生810人，占毕业生人数的62.31%；女性毕业生490人，占毕业生人数的37.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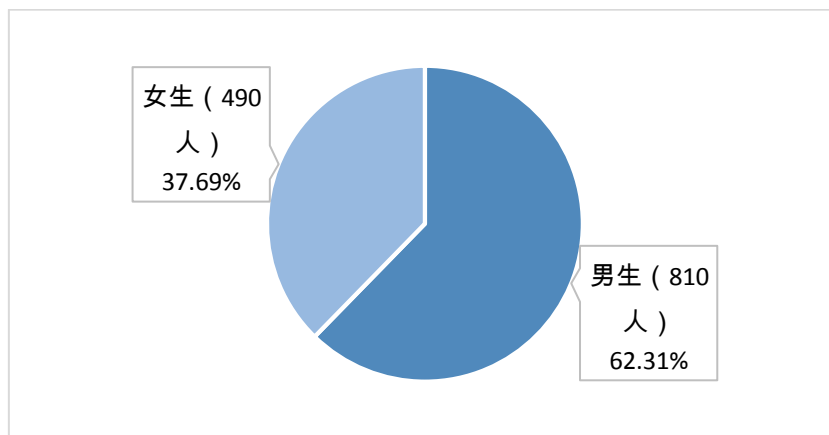


图1 学院2016届毕业生性别分布

（二）院系和专业分布

2016届毕业生分布在法学系、司法信息管理系、刑事司法系、侦查系等4个系的13个专业。其中法学系476人，占总人数的36.62%，刑事司法系350人，占总人数的26.92%；侦查系316人，占总人数的24.31%；司法信息管理系158人，占总人数的12.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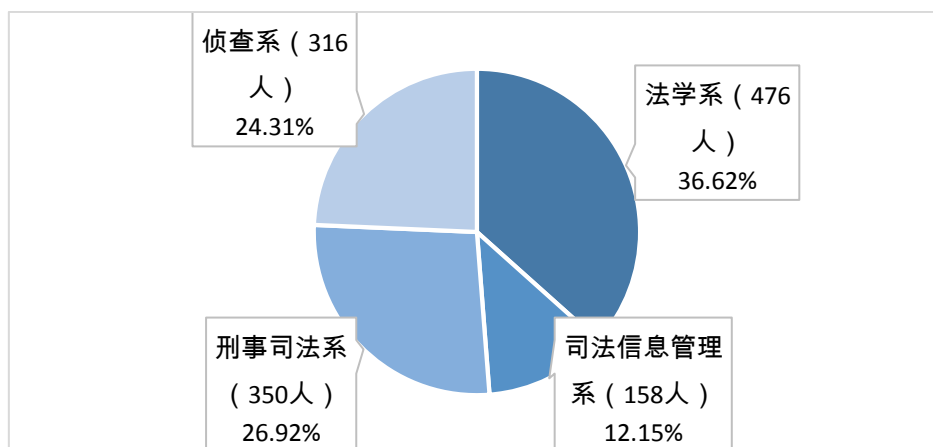


图2 学院2016届毕业生院系分布



各专业中，法律事务专业的毕业生人数最多，为237人；监狱管理（2年制）专业的毕业生人数最少，为17人。各专业毕业生结构具体情况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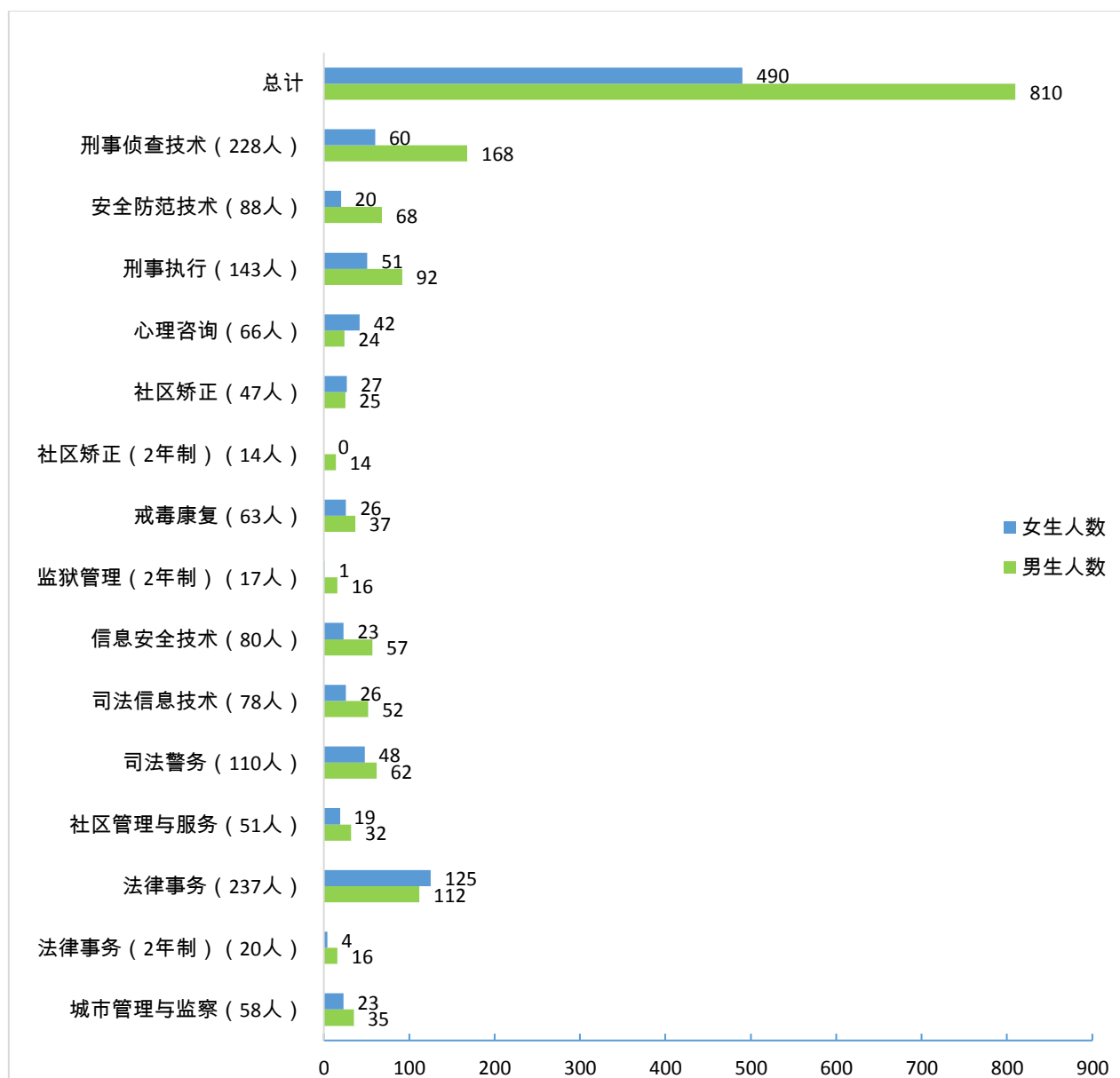


图3 学院 2016 届各专业毕业生分布



二、 毕业生生源地分布

学院 2016 届毕业生主要来自四川省内，共 1187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91.31%；来自重庆和西藏的毕业生分列第二、三位，其中来自重庆的有 52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4.00%；来自西藏的有 40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3.08%。其余毕业生分别生来自青海（5 人）、内蒙古（5 人）、贵州（4 人）、陕西（2 人）、甘肃（2 人）、福建（2 人）、广西（1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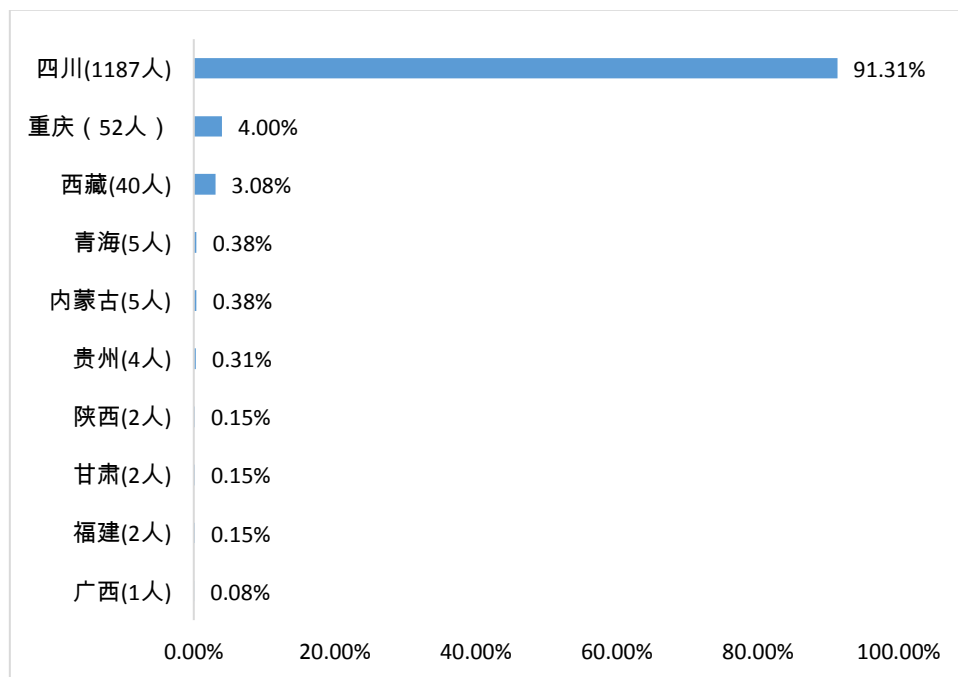


图 4 学院 2016 届毕业生生源地省份分布

学院 2016 届毕业生在四川省的主要生源地为凉山、阿坝、成都。其中来自凉山的生源为 201 人，占四川省生源总人数的 17.91%；来自阿坝的生源为 110 人，占四川省生源总人数的 9.80%；来自成都的生源为 97 人，占四川省生源总人数的 8.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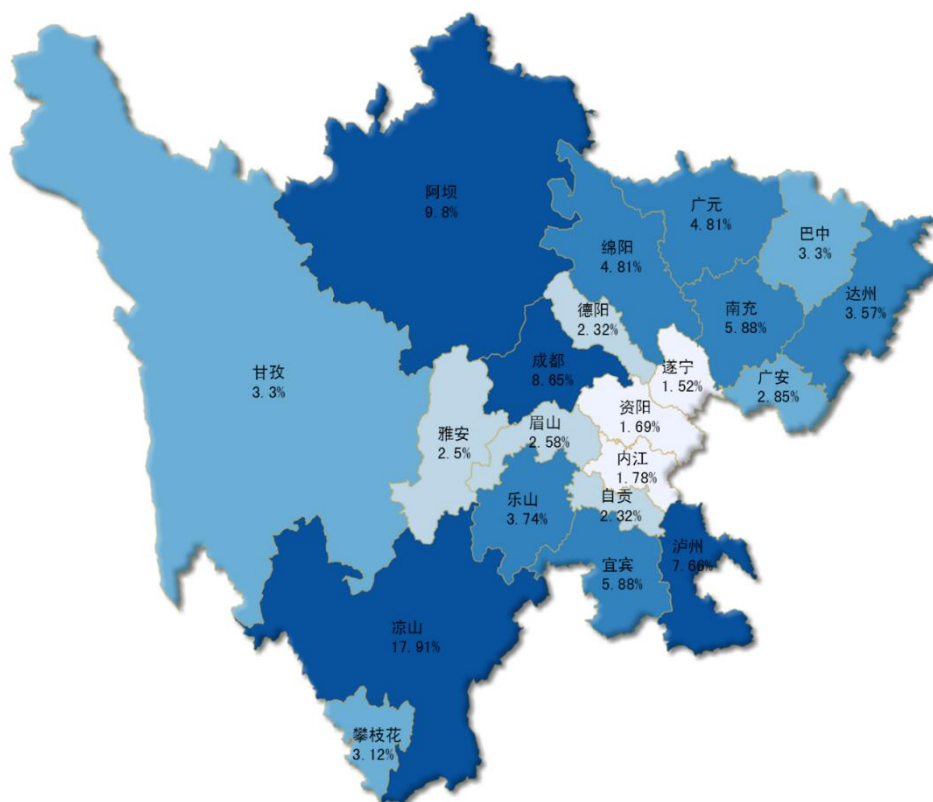


图5 学院 2016 届毕业生省内城市分布



三、毕业生初次就业率

按照教育部颁布的统计标准，毕业生初次就业率=(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其他录用形式就业+科研助理+应征义务兵+国家基层项目+地方基层项目+自主创业+自由职业+升学+出国出境)/毕业生总人数*100%，初次就业率为毕业生离校时数据。

1. 毕业生总体初次就业率

学院 2016 届毕业生共 1300 人，就业人数为 1264 人，总体就业率为 97.23%。其中，男性毕业生就业人数为 782 人，就业率为 96.54%，女性毕业生就业人数为 482 人，就业率为 98.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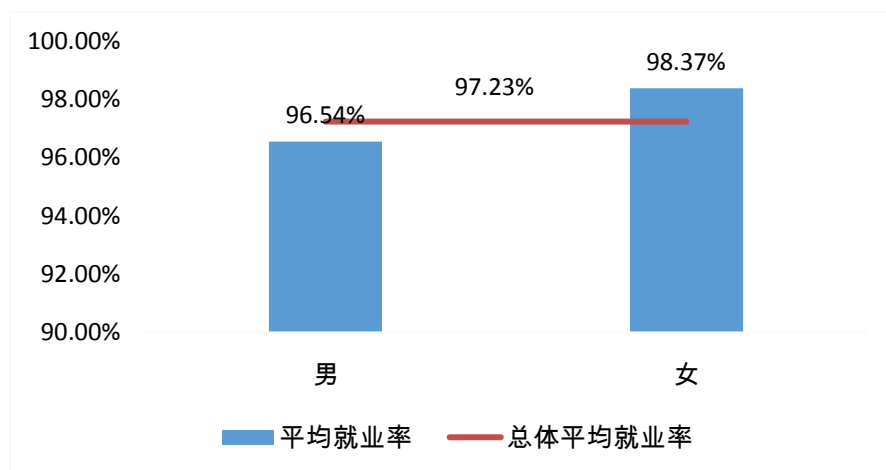


图 6 学院 2016 届毕业生就业率

2. 毕业生各院系和专业初次就业率

从院系来看，侦查系总共 316 人中有 314 人就业，就业率为 99.37%；刑事司法系总共 350 人中有 330 人就业，就业率为 94.29%，司法信息管理系总共 158 人中有 156 人就业，就业率为 98.73%；法学系总共 476 人中有 464 人就业，就业率为 97.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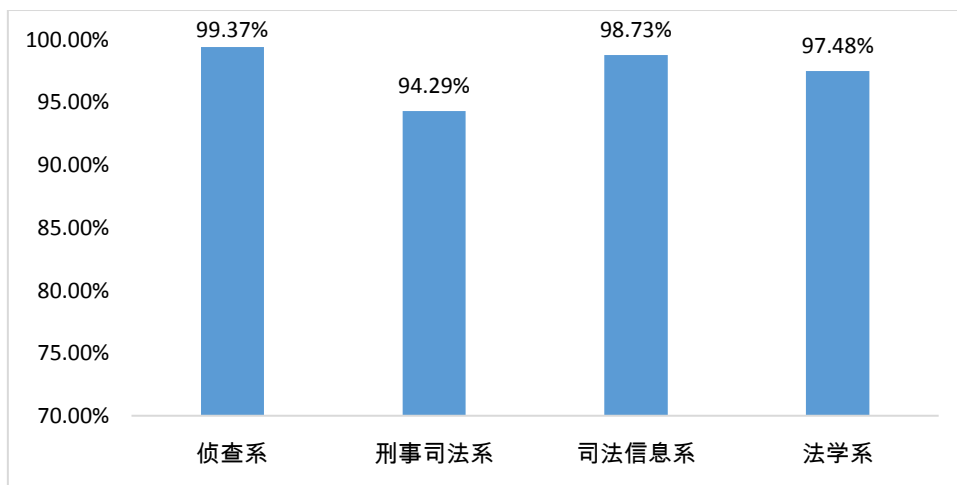


图 7 学院 2016 届各院系毕业生就业率



从专业来看,安全防范技术专业、社区矫正(2年制)、监狱管理(2年制)、信息安全技术、司法警务、法律事务(2年制)的毕业生就业率达到了100%。刑事侦查技术、刑事执行、心理咨询、戒毒康复、司法信息技术、法律事务、城市管理与监察专业的毕业生就业率均达到90%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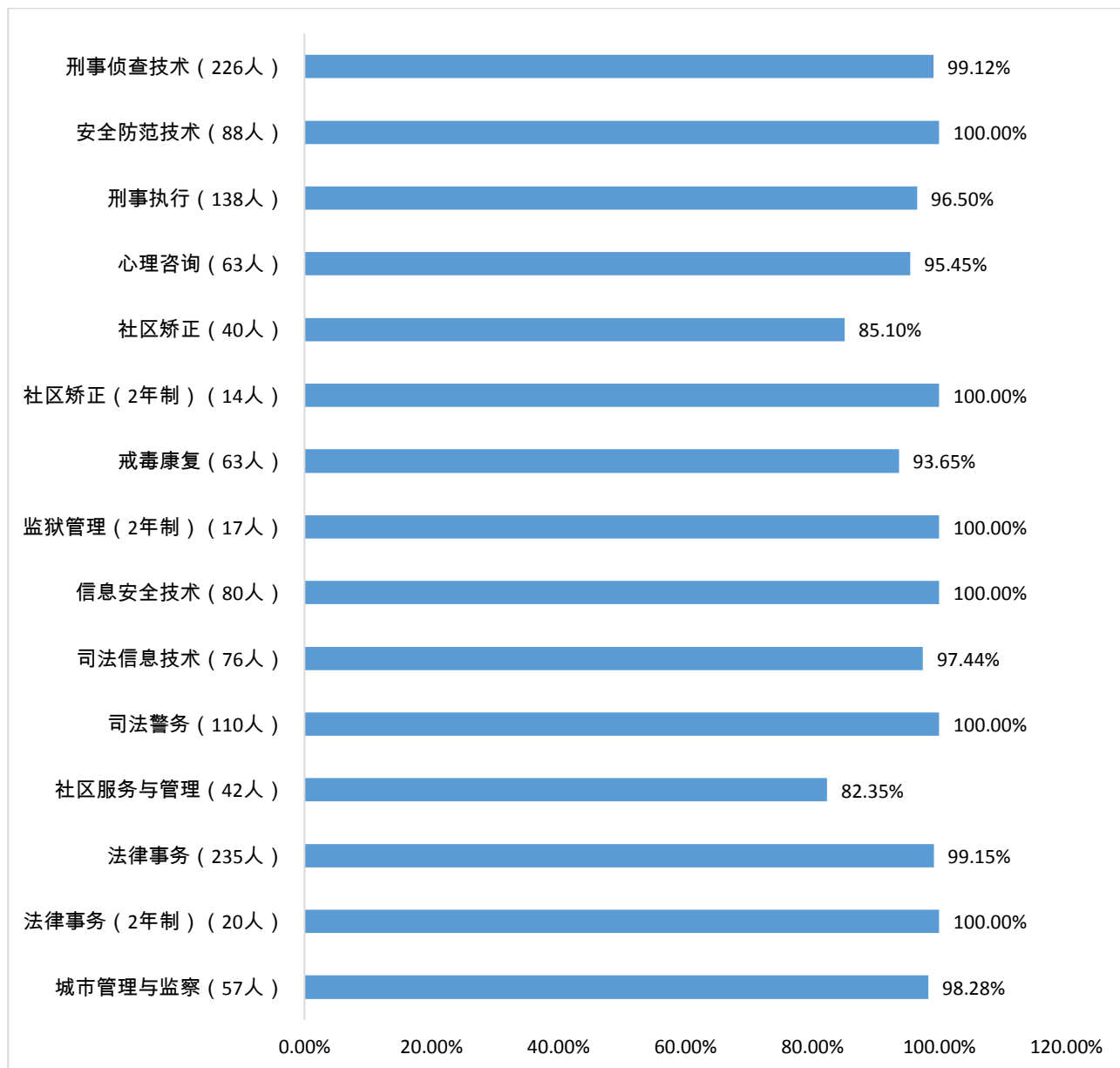


图8 学院2016届各专业毕业生就业率



四、 毕业生毕业去向分布

学院 2016 届毕业生共 1300 人，就业人数为 1264 人。学院 2016 届毕业生落实具体单位就业的有 1156 人，占比 88.92%；升学的有 65 人，占比 5.00%；应征义务兵的有 29 人，占比 2.24%；国家基层项目的有 11 人，占比 0.85%；自主创业的有 3 人，占比 0.23%。未就业人数为 36 人，占比 2.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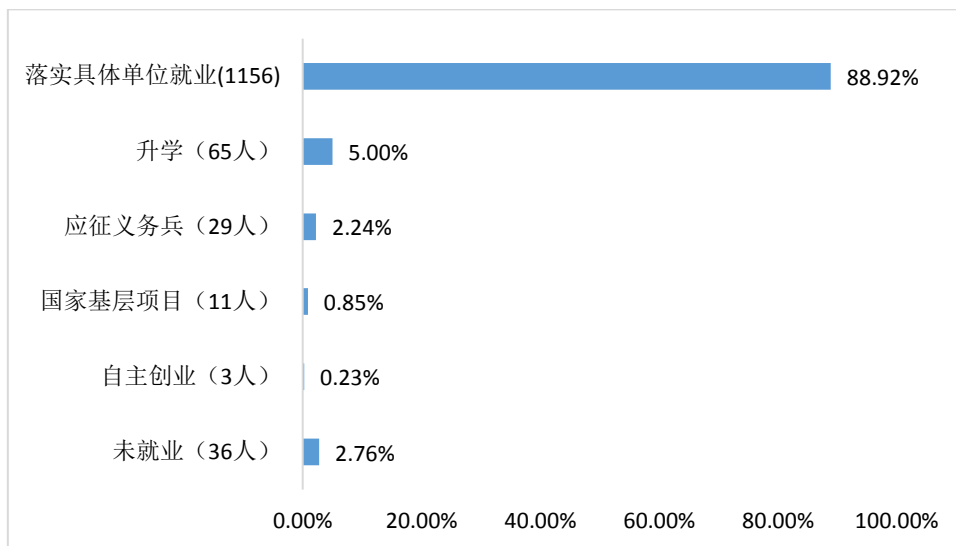


图 9 学院 2016 届毕业生总体毕业去向

五、 毕业生就业地域分布

从工作省份来看，学院 2016 届毕业生在四川省内就业的人数为 1187 人，占比 93.91%；在省外就业的毕业生人数为 77 人，占比 6.09%。在重庆就业的毕业生人数为 30 人，占比 2.37%，在西藏就业的毕业生人数为 26 人，占比 2.06%。各省份毕业生人数及占比具体情况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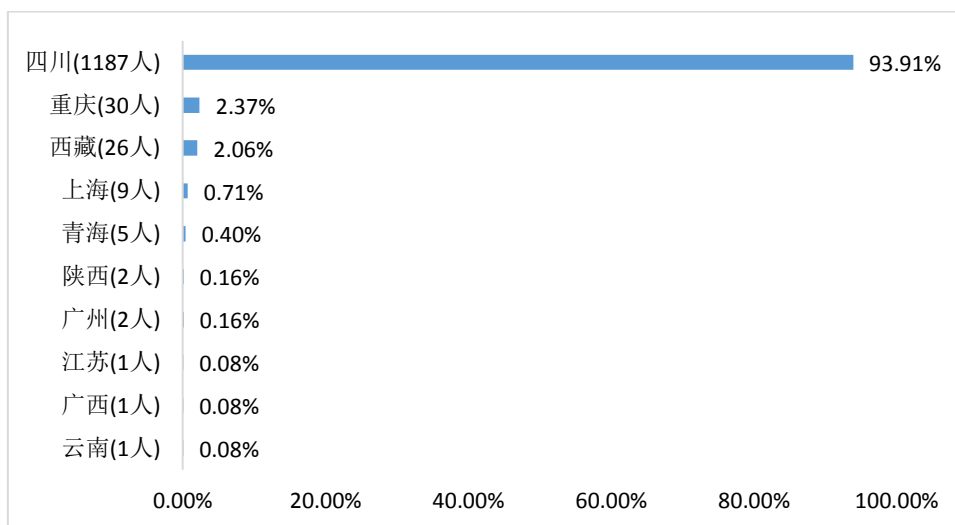


图 10 学院 2016 届毕业生就业省份分布



学院 2016 届毕业生在四川省的主要就业地域为成都、德阳、凉山彝族自治州。其中在成都就业的毕业生占在四川省就业总人数的 46.41%；在德阳就业的毕业生占在四川省就业总人数的 14.94%；在凉山彝族自治州就业的毕业生占在四川省就业总人数的 5.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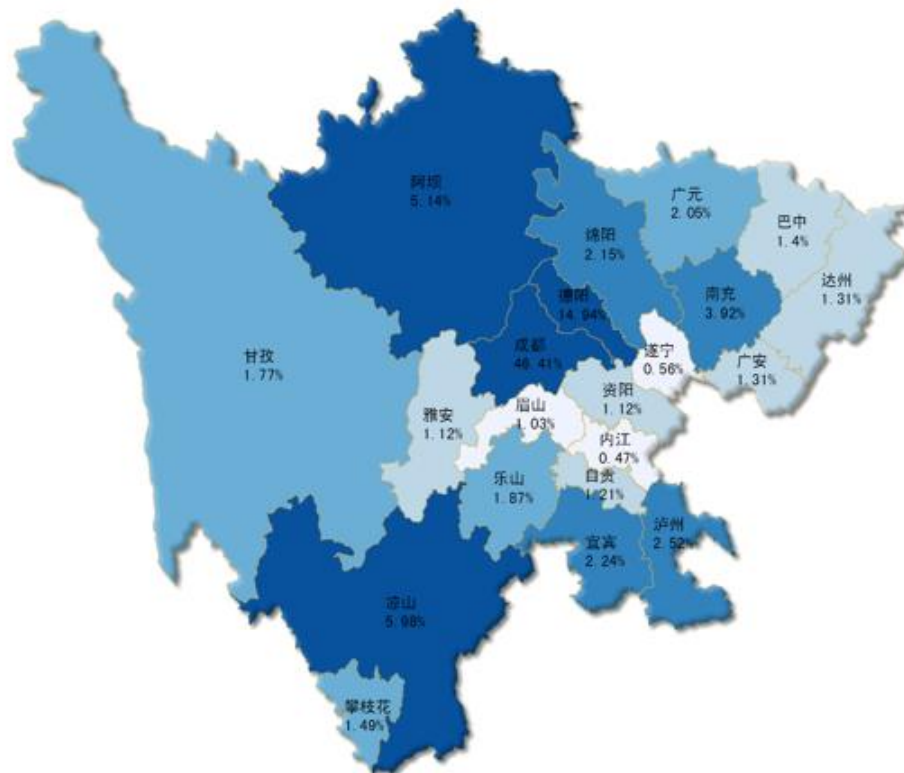


图 11 学院 2016 届毕业生就业省内城市分布



六、 毕业生就业行业分布

学院 2016 届毕业生在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以政法系统为主）行业中工作人数最多，共 681 人，占比 58.91%；在批发和零售业工作的毕业生共 71 人，占比 6.14%；在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工作的毕业生共 67 人，占比 5.80%；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工作的毕业生共 66 人，占比 5.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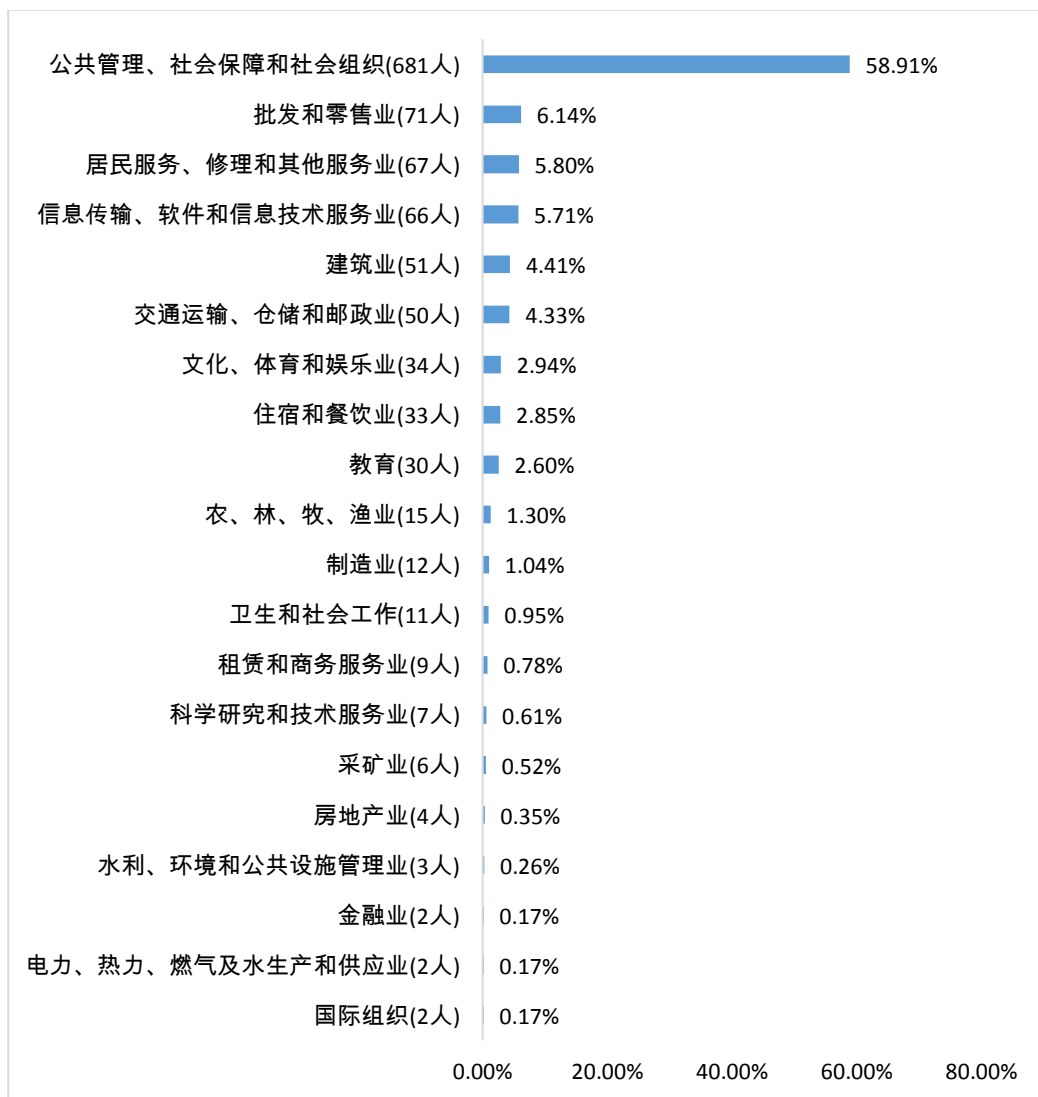


图 12 学院 2016 届毕业生行业总体分布



七、 毕业生就业职业分布

学院 2016 届毕业生的主要职位类别为公安、司法行政、法院、检察执法人员，共 586 人，占比 50.69%；其次为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共 293 人，占比为 25.35%；从事公务员（非公安、司法行政、法院、检察执法人员）的毕业生为 95 人，占比 8.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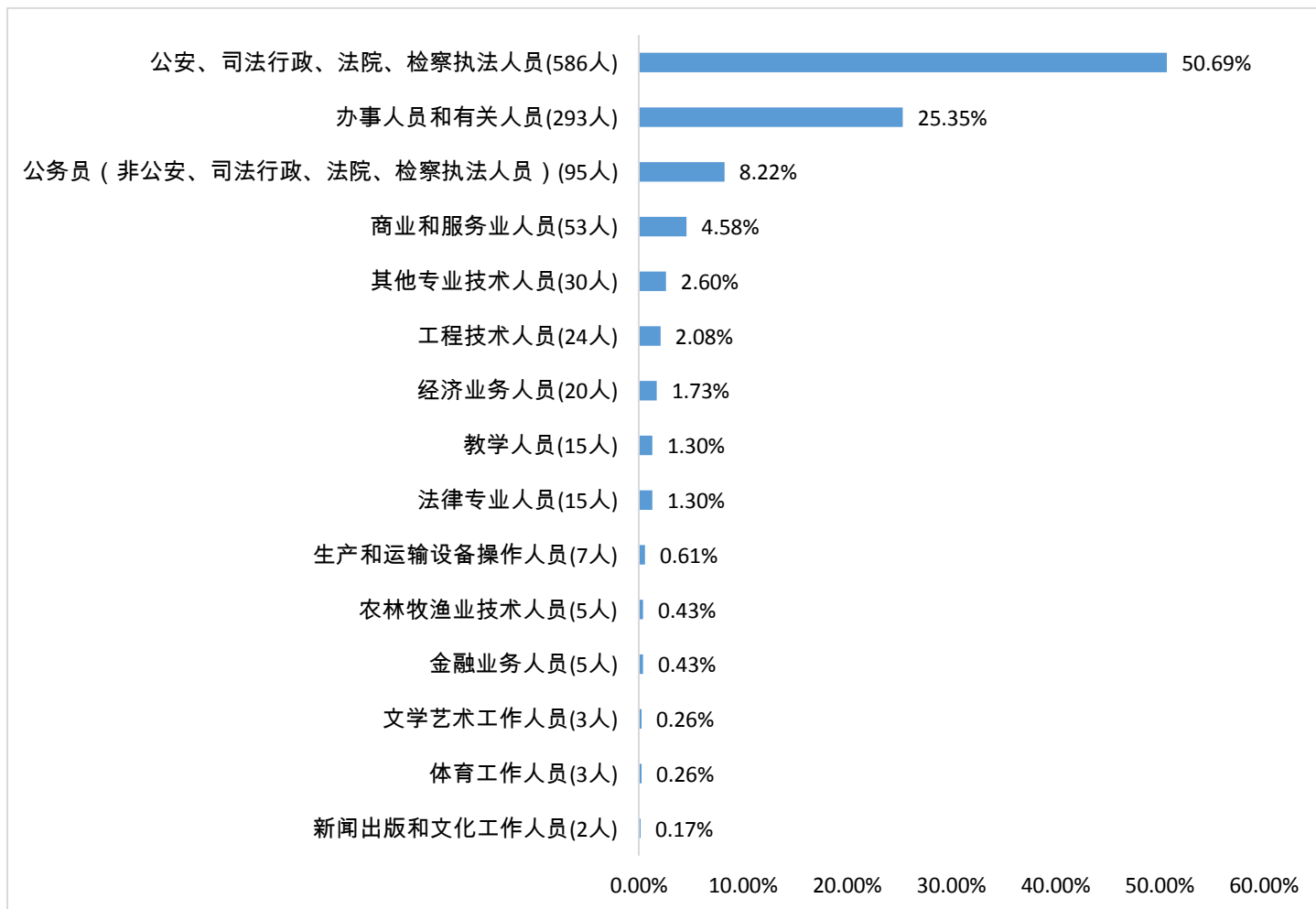


图 13 学院 2016 届毕业生主要从事职业



八、 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分布

学院 2016 届毕业生主要就业单位性质为政法系统。其中在政法系统就业的为 586 人，占已就业总人数的 50.69%。其中，公安系统共 487 人，占比 42.13%；司法系统共 76 人，占比 6.57%，法院系统共 20 人，占比 1.73%；检察院系统共 3 人，占比 0.26%。其次是在公司企业工作的毕业生，共 381 人，比例为 32.96%；在其他性质用人单位中工作的毕业生人数为 111 人，比例为 9.60%；在其他事业单位工作的毕业生人数为 36 人，比例为 3.11%；在国有企业工作的毕业生人数为 25 人，比例为 2.16%；在教育单位工作的毕业生人数为 17 人，比例为 1.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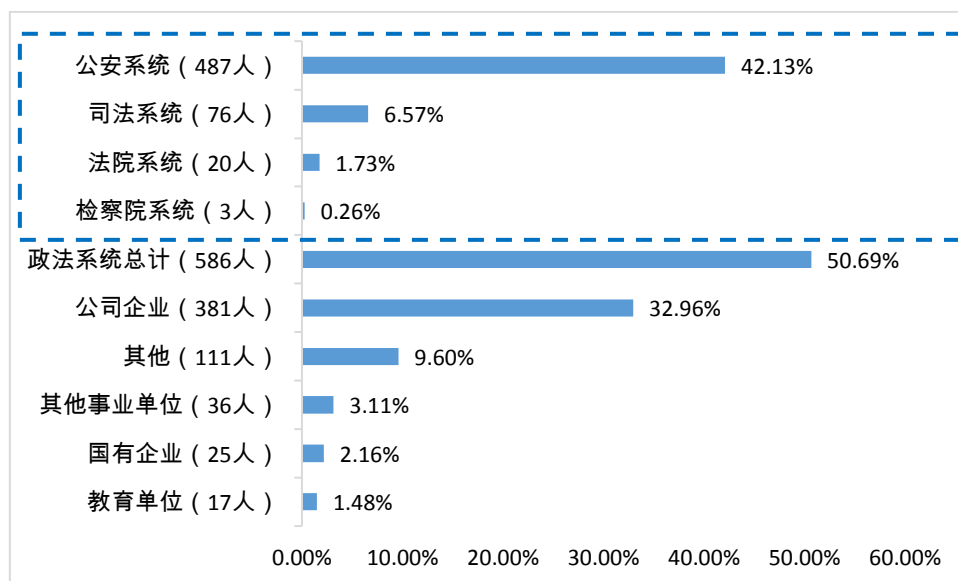


图 14 学院 2016 届毕业生工作单位性质分布



第二章 学院就业创业主要举措与评价

一、学院就业创业工作主要举措

1. 加强组织领导，确保毕业生就业工作稳步推进

学院领导高度重视毕业生就业工作，把就业工作作为事关学院发展与稳定的大事来抓，全面落实和深化“一把手”工程。一是坚持在学院党委统一领导下，由招生就业处牵头，以系部为主体，中队老师为骨干，任务明确、相互配合、各负其责、各尽其能，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就业工作运行机制。二是学院党委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及学院 2016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会议，制定具体就业创业工作实施方案，量化四系及相关职能部门工作指标，为毕业生就业工作顺利开展提供有力保障。

2. 深入动员、正面引导，鼓励毕业生到基层就业

学院通过建立“学院、系部、中队”三级联动宣传机制，多渠道全方位宣传基层就业、参军入伍等政策措施，切实提高就业指导的实效性。学院为毕业生印发就业指导手册，宣传国家新的就业政策及求职技巧。有 29 名毕业生光荣地步入了军营，还有 11 名毕业生积极参加“大学生西部志愿者”计划，多名毕业生参加大学生村官计划，唱响了毕业生到西部、到基层就业的主旋律。

3. 多方出击、拓展渠道，为毕业生就业搭建良好平台

学院积极作为，多措并举并大力拓展就业空间。一是以点带面有针对性地开拓新的就业市场，拓展就业新渠道，持续为毕业生举办优质高效的招聘活动。先后联系成都市公安局锦江区分局、成都市公安局青羊区分局、成都市公安局温江区分局、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成都市新都区人民法院等 40 家用人单位，为毕业生提供就业岗位近 2000 个。积极与用人单位搭建学生实习到就业“无缝对接”直通桥，为学生争取更多更广的就业机会。二是积极与省司法厅、省监狱管理局、省戒毒局联系，争取更多政策支持，在司法系统招录国家公务员中我院 2016 届毕业生可报职位占总数的 45%以上，行业办学优势进一步突显。三是积极与成都铁路公安处、西昌铁路公安处、重庆铁路公安处联系，在铁路警察招录考试中为我院毕业生专门设置报考职位。四是积极与甘肃省司法厅联系，在甘肃省司法系统公务员招考中将我院 2016 届甘肃籍毕业生纳入招考范围。五是努力推进司法行政系统干警招录体制改革。学院多次起草专项报告向司法部、省政法委、省司法厅汇报情况，提出相应建议，希望司法部尽快出台相关政策，加快推动我省司法行政系统



公务员招录体制改革步伐。

4. 精准帮扶，周密细致开展就业困难帮扶工作

学院把就业过程中“双困生”、少数民族学生等困难群体学生的就业帮扶和就业援助工作作为解决当前校园民生问题的第一要务，指导、推荐少数民族学生就业，先后为 188 名就业困难毕业生发放求职补贴 15.04 万元。毕业生离校后，学院为离校未就业毕业生持续提供就业岗位数百个，努力帮助离校未就业毕业生尽快落实就业岗位，帮助他们实现就业。

5. 改革创新，逐步理顺创新创业工作机制，全力开拓创新创业工作新局面

一是学院领导高度重视创新创业工作，在学院创新创业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不断加强创新创业基础工作。二是以学院大学生创新俱乐部为载体，展开了形式多样的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培训，并涌现了数名投身创新创业事业的学生。三是学院积极参加省级、市级各项创新创业大赛。参加德阳市呀买杯“我为川货狂”青年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我院参赛队荣获大赛二等奖、优秀团队奖和优秀个人奖。积极组织学生参加第二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我院参赛项目“微益法律”再次获得了四川省铜奖。四是学院积极参与青春启航计划——大学生就业创业公益项目四川省筹备会议，成为该项目在四川省的首批参与院校之一。



二、 毕业生对学院就业服务与指导工作满意度评价

学校就业指导与服务工作是促进毕业生顺利就业的前提和基础。学院高度重视毕业生就业工作，建立了完善的集教育、管理、指导和服务于一体的毕业生就业工作体系，多维度打造高质量就业渠道。学院2016届毕业生对学校就业指导与服务工作的总体满意度为78.92%，44.61%的毕业生表示很满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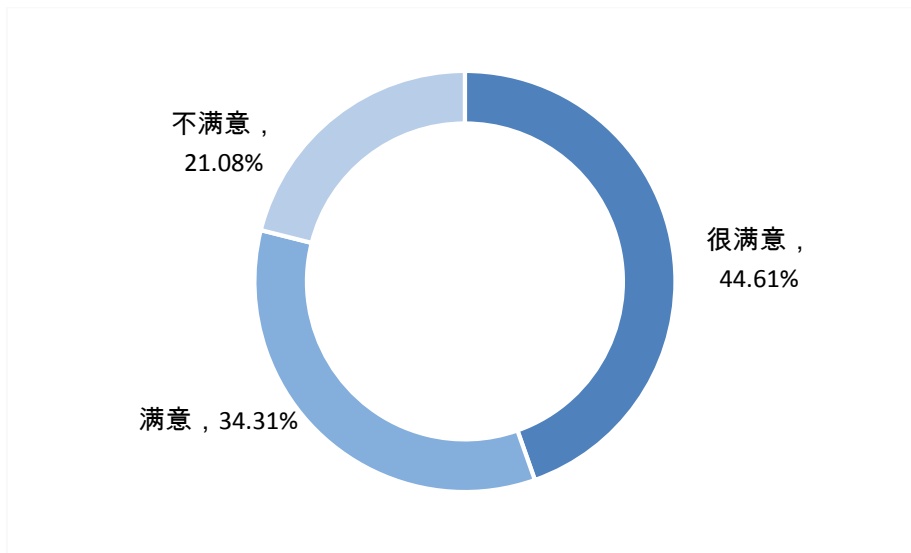


图 15 学院 2016 届毕业生就业指导与服务工作满意度

三、 毕业生对学院创新创业服务与指导工作满意度评价

近年来，创新创业服务与指导工作越来越受到学校以及社会的重视。学院2016届毕业生对学校创新创业服务与指导工作的总体满意度为81.86%，41.83%表示很满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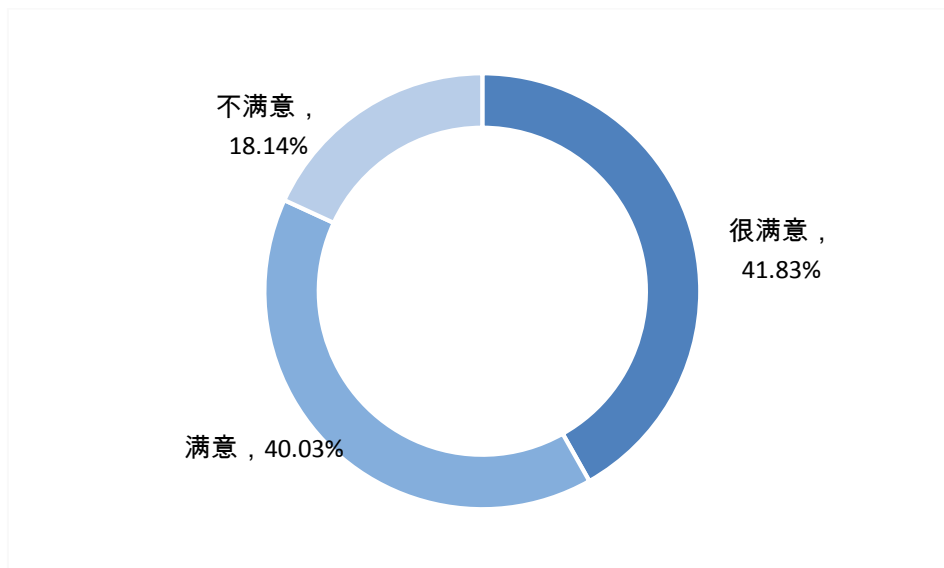


图 16 学院 2016 届毕业生创新创业服务与指导工作满意度



四、 毕业生对自身工作满意度评价

学院2016届毕业生对自身工作的总体满意度为90.00%,有62.00%的毕业生对目前工作很满意。说明目前工作较符合学生就业意愿,这与学院教育水平、人才培养模式、就业创业指导工作落到实处密切相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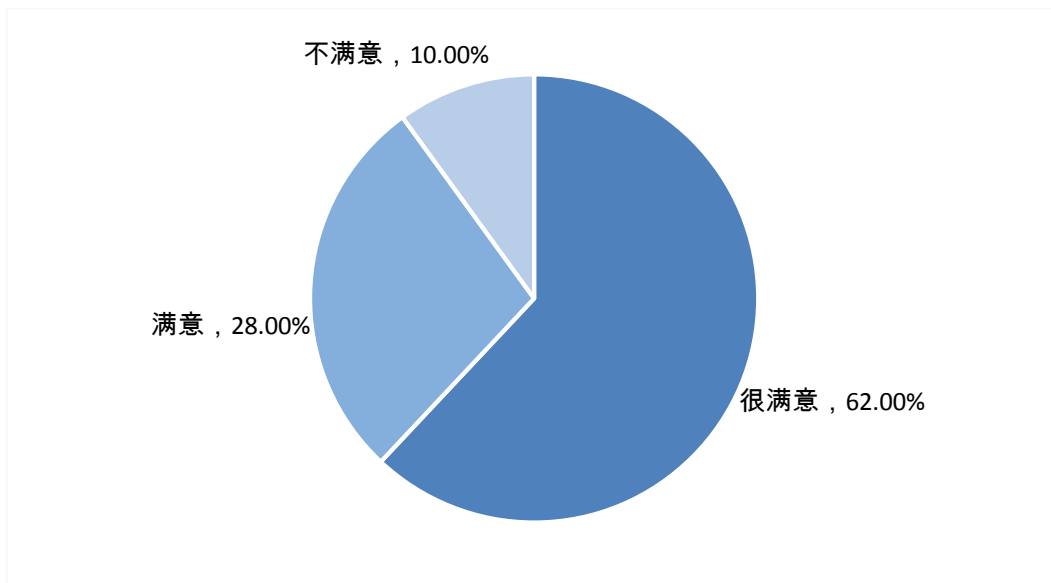


图 17 学院 2016 届毕业生就业现状满意度

五、 毕业生平均薪酬收入

本报告中的月收入指税后月收入,学院 2016 届毕业生的平均月收入为 3083 元,其中男性毕业生平均月收入为 3258 元,女性毕业生平均月收入为 2751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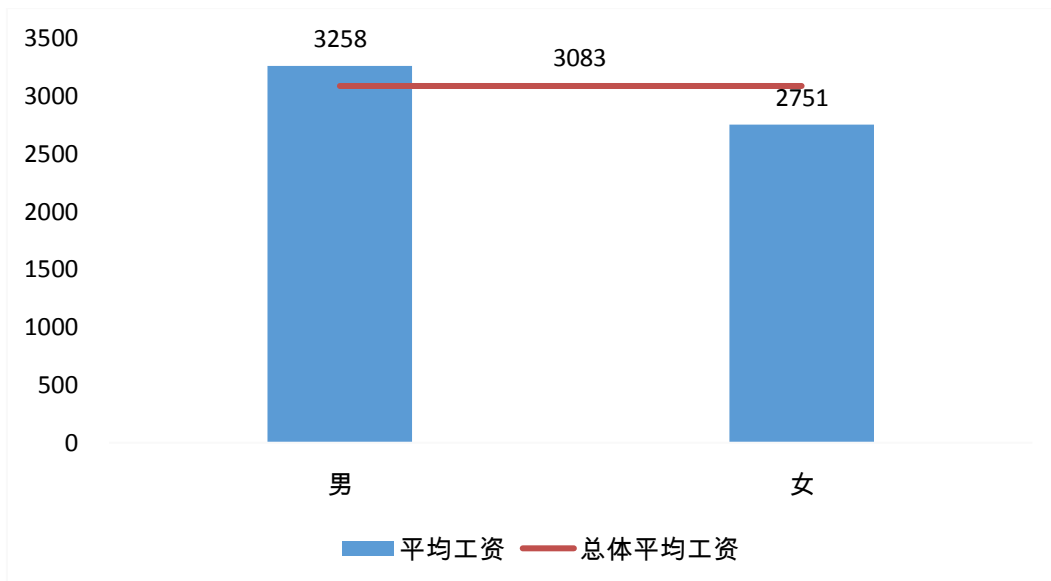


图 18 学院 2016 届毕业生薪酬总体分布



学院 2016 届各专业毕业生中，监狱管理、社区矫正、法律事务、信息安全技术、刑事执行专业的毕业生平均月收入较为可观，均高于本校毕业生平均月收入（3083 元）。月收入低于本校平均水平的专业分别是刑事侦查技术、心理咨询、司法信息技术、社区管理与服务、城市管理与监察、安全防范技术、司法警务、戒毒康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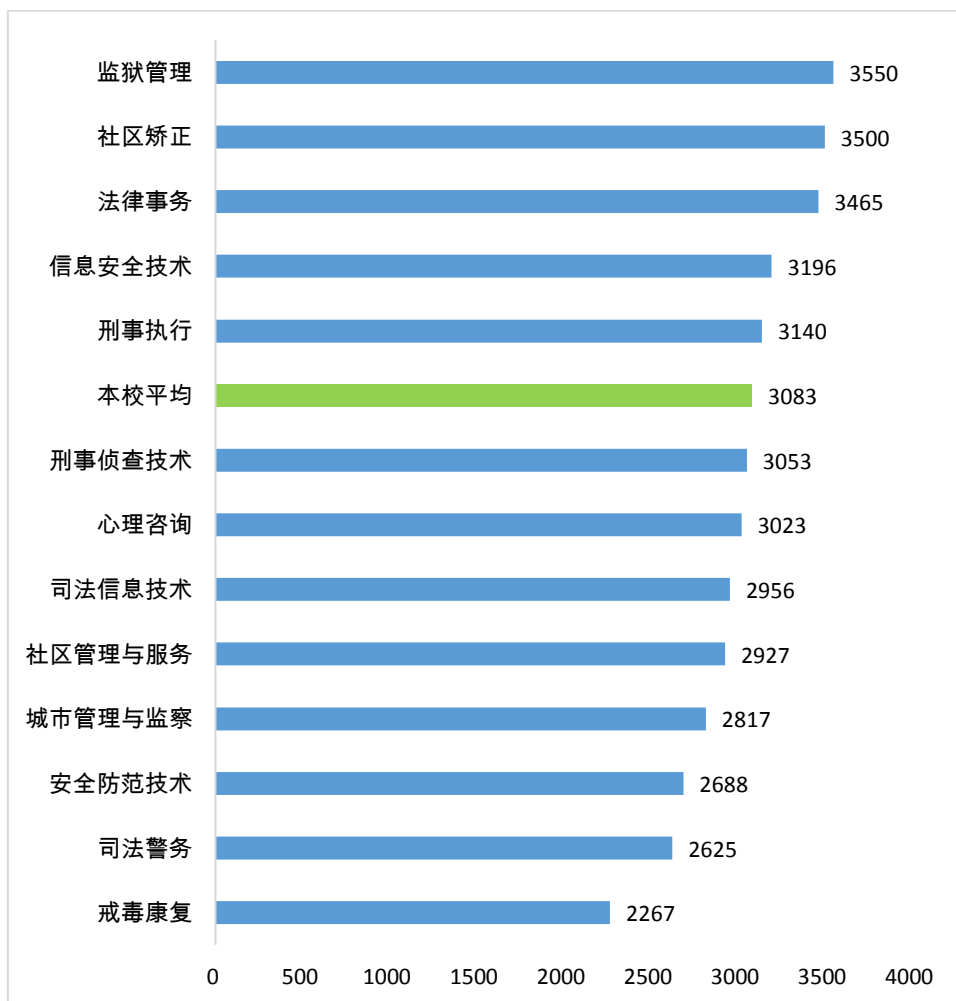


图 19 学院 2016 届各专业毕业生的薪酬分布



六、 毕业生的工作与专业对口度

专业对口指从事的工作与所学专业相关知识相关，本报告中，专业对口率=（从事的工作与专业非常对口的人数+从事的工作与专业比较对口的人数）/毕业生总人数。

从调查结果显示来看，学院 2016 届毕业生专业对口率整体为 84.26%，男、女生专业对口率差距不大，男生专业对口率为 84.19%，女生专业对口率为 84.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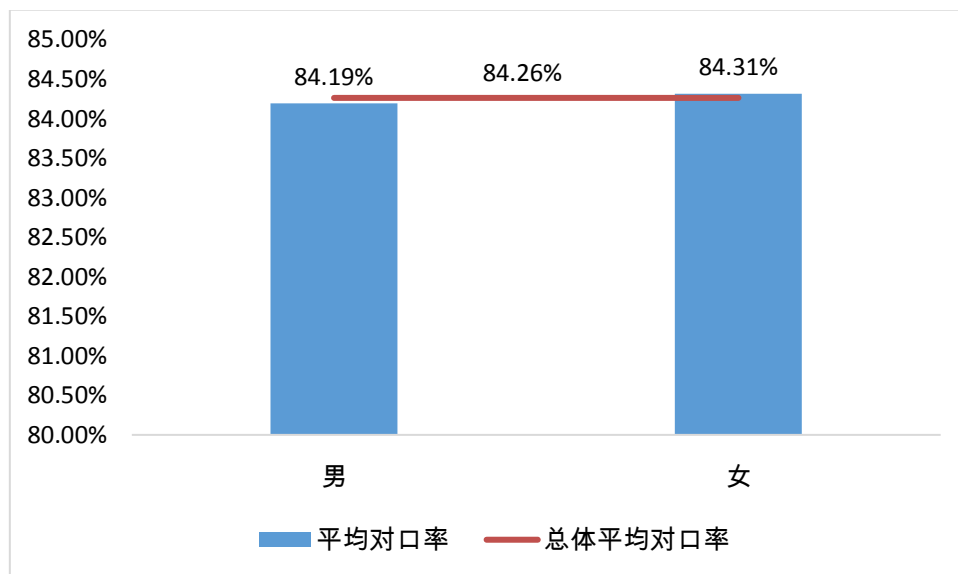


图 20 学院 2016 届毕业生工作与专业对口率



第三章 学院总体评价

一、毕业生对学院总体满意度评价

学院2016届毕业生对学院总体满意度评价较高，对母校的总体满意度为92.48%，高出2015届全国高职高专院校毕业生对母校的总体满意度（88.00%）4.48个百分点，其中很满意的毕业生比例为64.54%，满意的毕业生比例为27.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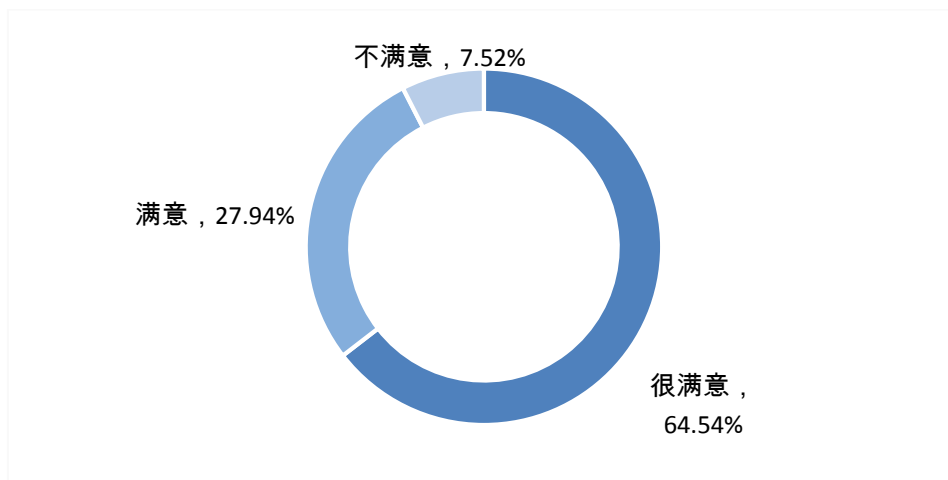


图 21 学院 2016 届毕业生学校总体满意度评价

二、毕业生对学院教学满意度评价

学院2016届毕业生对学校教育管理水平的总体满意度达92.32%，高出2015届全国高职高专院校毕业生对母校的总体满意度（87.00%）5.32个百分点，其中很满意的毕业生比例为64.22%，满意的毕业生比例为28.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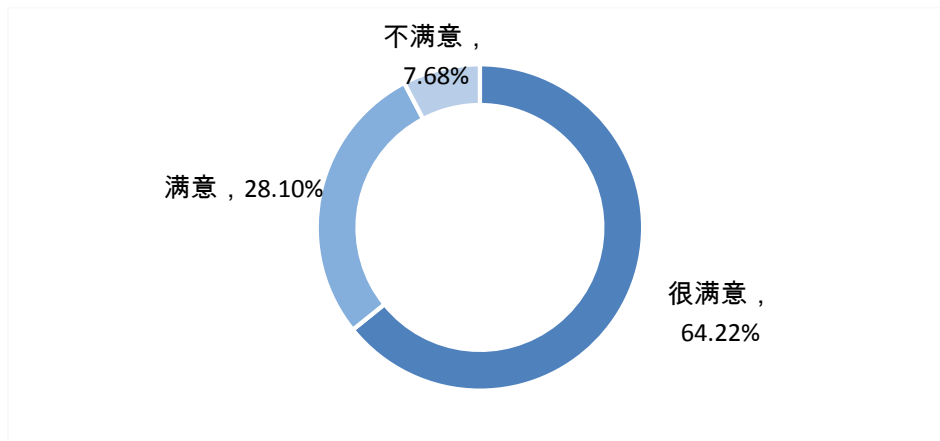


图 22 学院 2016 届毕业生对学校教育管理评价



三、 毕业生对学院的推荐意愿

学院2016届毕业生是否愿意在同等分数、同等院校的情况下推荐母校给其他人就读的调查显示，表示愿意推荐的比例为72.88%，高于全国高职高专2015届毕业生63.00%的比例。学院将继续加强教育教学培养，改善就业创业指导工作，为学生提供更好的教学、就业环境与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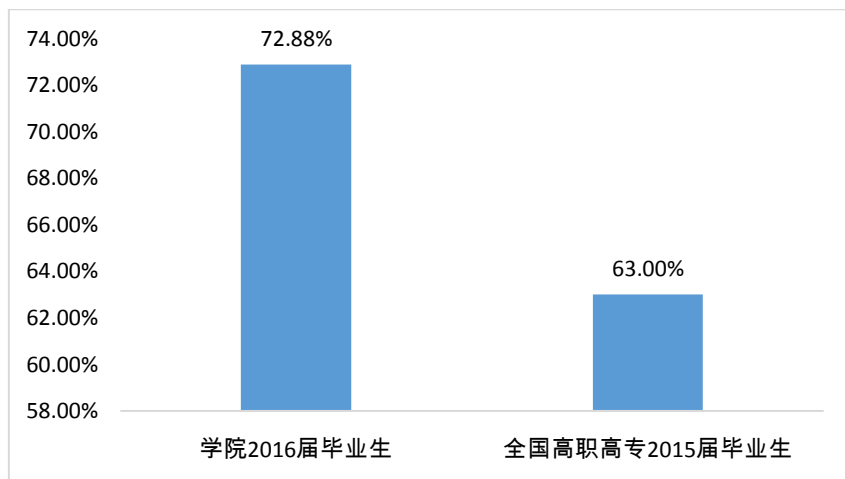


图 23 学院 2016 届毕业生校友推荐度

四、 用人单位对学院就业服务工作评价

用人单位对本校就业服务工作的满意度 100%。参与调研的用人单位中，52.38%的用人单位表示对本校就业服务工作非常满意，47.62%的用人单位表示对本校就业服务工作比较满意。学院就业服务工作得到了用人单位的高度认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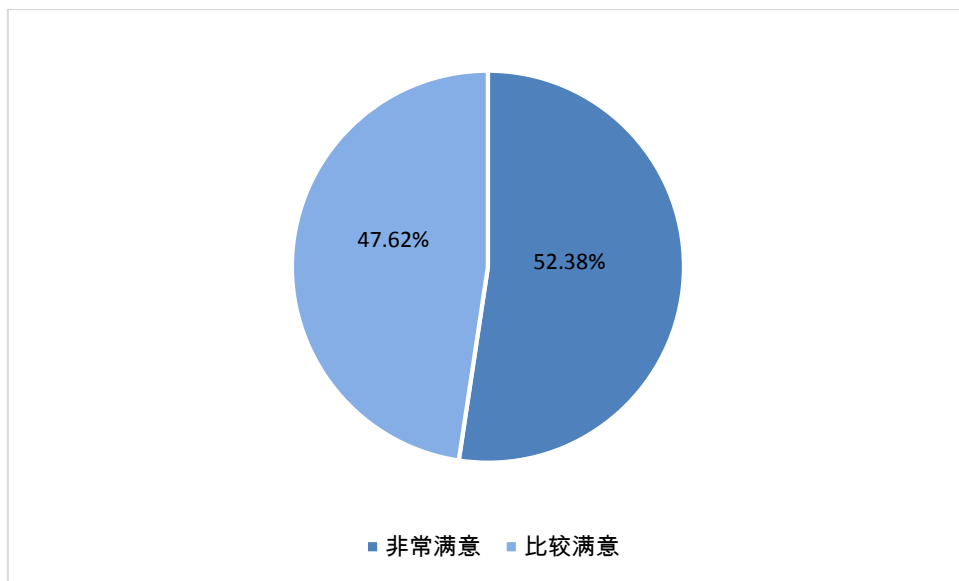


图 24 用人单位对本校就业服务工作评价



五、 用人单位对学院毕业生工作总体评价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的工作总体满意度为100%。其中38.10%的用人单位表示非常满意，61.90%的用人单位表示满意。学院毕业生工作总体情况得到了用人单位的普遍肯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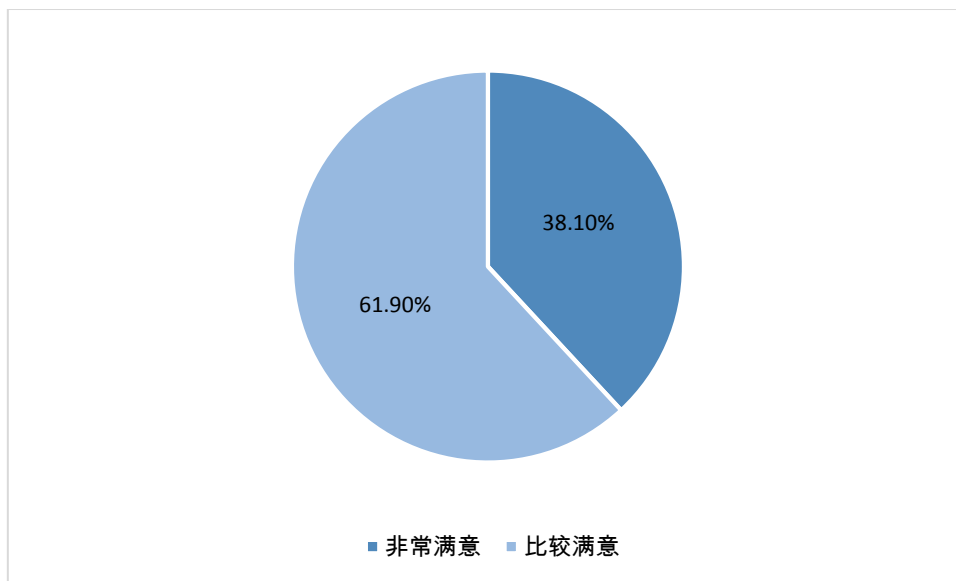


图 25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的工作总体满意度

六、 用人单位对学院毕业生职业素质评价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职业素质评价的所有指标平均分均高于 8.50 分（满分 10 分）。其中，本校毕业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平均得分最高，为 9.57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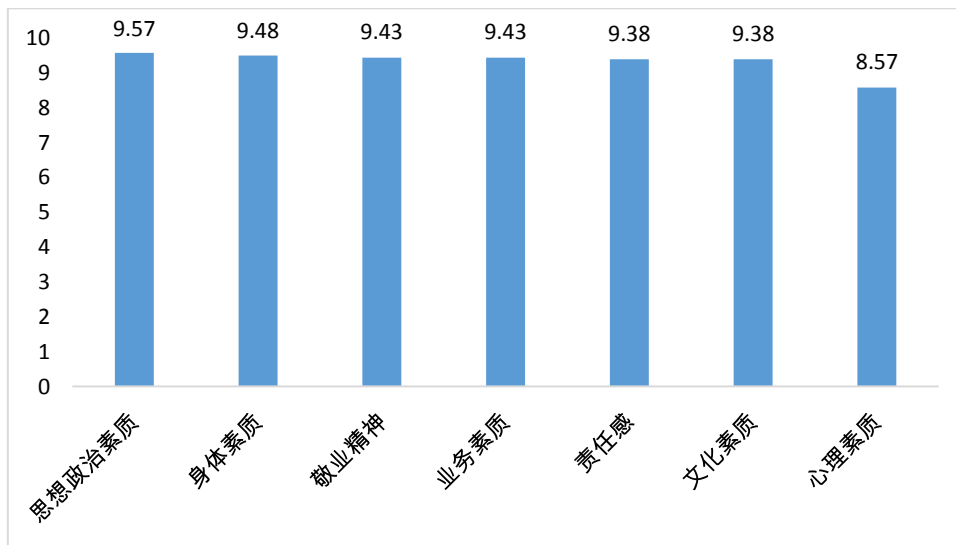


图 26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的职业素质评价（分）



七、 用人单位对学院毕业生职业能力评价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职业能力的指标评分均高于 7 分（满分 10 分）。本校毕业生的分析判断能力的平均得分最高，达到 9.67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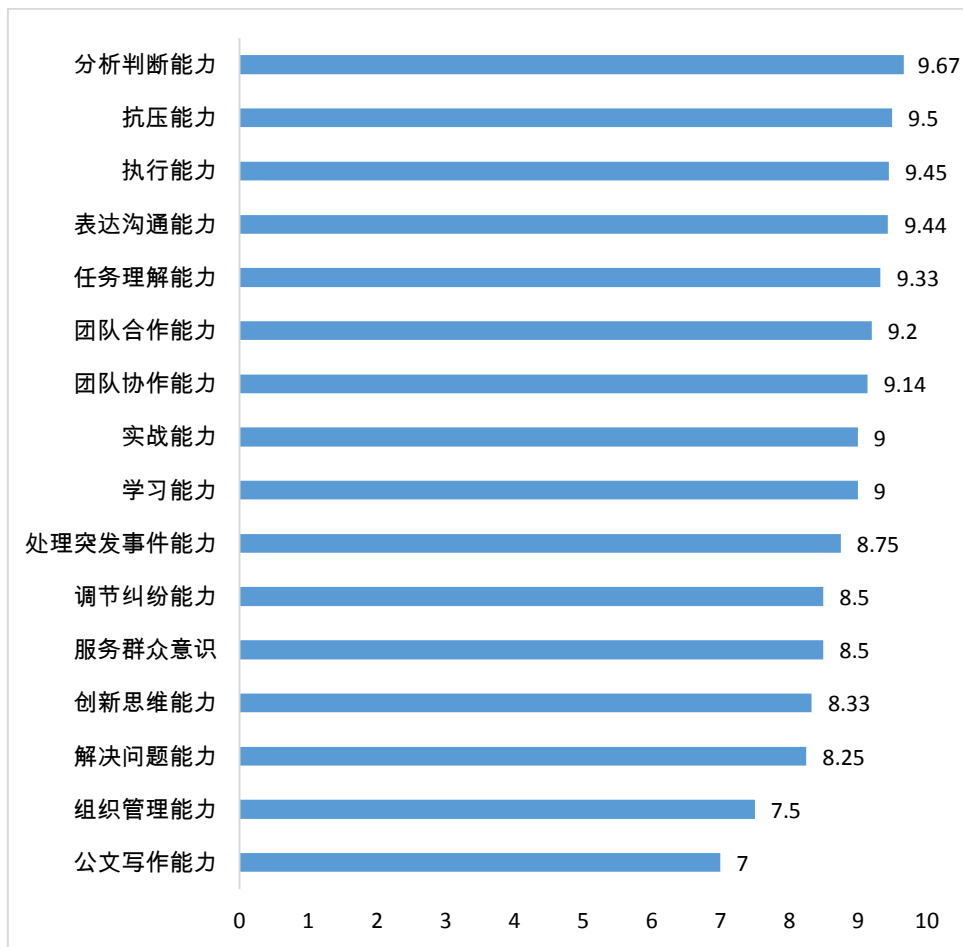


图 27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的职业能力评价（分）



第四章 就业对学院教育教学的反馈

一、以就业数据为参考，优化专业结构和布局

为进一步优化专业结构和布局，学院将坚持以就业数据为参考，通过就业情况反馈评估专业优势、劣势和发展前景，按照教育部新修订的《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科学准确定位，紧贴需求、紧贴行业、紧贴职业，优化专业结构布局。建立专业设置动态调整机制，及时发布专业设置预警信息，对连续三年就业率和第一志愿录取率偏低的专业实行间隔招生或缩减招生规模，对就业率高、社会反响好的专业适度扩大招生规模，更好地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求。

二、以就业需求为导向，加强创新人才培养

学院将以就业需求为导向，坚持走内涵式发展道路，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和技术技能人才成长需要，完善产教融合、协同育人机制，推动专业设置与产业需求对接，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毕业证书与职业资格证书对接，职业教育与终身学习对接，创新人才培养模式，以增强学生就业创业能力为核心，以培养学生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和实践能力为出发点，以学生的全面发展和可持续发展为基本要求，明确人才培养目标，重点提高毕业生就业能力。按照教育部新修订的《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要求，以刑事执行、法律事务、安全防范技术为龙头的三大特色专业群，重点打造一批能够发挥引领辐射作用的国家级、省级示范专业，带动专业建设水平整体提升，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人的全面发展。

三、以就业跟踪为依托，建立动态反馈机制

学院践行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制度，旨在通过建立追踪调查的反馈机制为学校教育教学改革和人才培养定位提供重要决策依据。调研数据说明，近年来学院毕业生就业形势较好。学校应持续关注相关重点行业及产业的发展动态和人才需求，探索建立需求导向的学科专业结构和应用型人才培养方案。构建以传授知识为基础，以能力培养为中心，以提高素质为主线，提高大学生综合能力和就业能力。